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92)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在法定條例及本公司章程細則規限下，本公司可不時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

股東可交存以下文件送交公司香港總部公司秘書部收，地址為香港九龍將軍澳唐賢街9號PopOffice 2樓，提名一位人士參選董事(「候選人」)，並須把：

1. 書面通知，表明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意向；
2. 候選人的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為董事；
3. 候選人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規定披露的個人資料；
4. 候選人的書面同意刊登他/她的個人資料。

該等通知必須於相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不少於7天（不包括收到通知當天及股東大會當天）交存，根據章程細則第103條，遞交通知期限，不得早於寄發指定選舉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不得遲於該大會日期七(7)日前結束，而該段期限最短為七(7)日。

2016年9月23日

* 謹供識別